

证券代码：834005

证券简称：松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庆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

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卫庆先生、朱君女士、江子聪先生、张志勇先生、王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董事会已事先征得各董事被提名人的同意，且上述提名人选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以上人员除江子聪先生、张志勇先生外，其他三位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换届连任。江子聪先生曾担任过公司第三届监事、张志勇先生曾担任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将依据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6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7 日